

中共陕西省国资委委员会文件

陕国资党发〔2018〕113号

中共陕西省国资委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关于加强全省国资系统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省属企业、各市（区）国资委、委机关各处室：

《关于加强全省国资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已经省国资委党委会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陕西省国资委委员会

2018年10月19日

关于加强全省国资系统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实施意见

为全面贯彻落实中省关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化（以下简称网信）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加强全省国资系统网信工作，建立健全网信工作保障体系，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深化国企改革、加快企业转型升级、助推高质量发展中的驱动引领作用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网络强国战略思想，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上先行一步，以提升国资监管效能、助推国企转型升级为目标，以强化网络安全建设为保障，以确立标准规范与数据整合为支撑，坚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一体建设、双轮驱动，国资监管信息化与国有企业信息化融合发展。加快建设“数字企业”，深入推进“智慧企业”，促进国有企业转型升级、精益管理、提质增效，不断释放国有企业创新活力，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，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，提升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，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，服务“三个经济”建设，助力陕西“追赶超越”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

1、统筹规划、重点突破。加强顶层设计，统筹信息化建设整体布局和网络安全总体战略，聚集重点环节，着力弥补网信

建设短板，强化网信对企业发展的保障促进作用，实现网络安全、信息化和企业发展的协同推进。

2、政策引导、企业主导。加强国资监管机构的组织协调、政策支持和应用指导，优化工作环境，充分发挥企业在网信发展中的主体地位作用，激发市场需求和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。

3、安全高效、平稳可靠。坚持信息化与网络安全并举，兼顾发展和安全，以安全保发展，以发展促安全，推进网络安全系统的规划、建设和运行，同步保障信息系统安全平稳。

4、创新发展、共建共享。鼓励企业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创新，建立健全制度体系，营造氛围和创造条件，大力促进信息化与企业经营各领域的融合创新，依法依规推动数据共享。

5、分类实施，分期推进。支持企业依据行业特性，探索并实施个性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，打造行业特色智慧平台，引领行业发展；鼓励条件较好的企业先行先试，成熟一个，推进一个，以点带面引领全省国资系统数字化转型发展。

6、依法合规，遵从标准。严格执行国家网信政策、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，以及中省制订发布的各类信息化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规章制度、实施标准、操作规范等体系，保障有序发展。

（三）工作目标

1、总体目标

经过持续努力，信息化建设水平明显提升，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企业在组织方式、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方面实现创新发展。国有资本在互联网、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数字经济领域布局成效凸显。全省国资系统的网络安全保障

体系健全完善，安全防护水平明显提升，网络治理和安全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，网络安全形势持续向好。国资监管信息化与国有企业信息化融合发展取得成效，阳光国企建设深入推进。

2、具体目标

到 2020 年，信息化建设水平大幅提升，数字经济明显增长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建成。集团主业信息系统集成水平明显提升，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实体经济融合取得较大进展，重要领域数字化转型取得突破，上云集团企业达到 12 家左右，行业智慧平台达到 5 家左右，网信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建成，网站综合治理明显加强，门户网站、在线服务窗口和工业互联网完成 IPv6 改造，重要信息系统完成等级保护，集团及权属公司全部完成软件正版化，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上线运行。

到 2025 年，信息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，数字经济全面扩展，网络安全保障有力。集团主业信息系统高度集成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的广度、深度显著增强，重要领域数字化转型基本完成，上云集团企业达到 25 家左右，工业 APP 应用大幅增加，行业智慧平台达到 12 家左右，供应链协同共享平台建设取得进展，信息领域核心技术取得突破，网信安全保障体系健全，网站综合治理显著增强，全省国资系统网信标准规范体系基本建成，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与省属企业信息系统融合贯通，全省国资系统数字经济规模化发展，开创网信事业新局面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四）构建国资监管服务平台

围绕国资监管需求和国企改革发展要求，充分发挥信息技

术引领支撑作用，持续开展应用集成、服务集成、流程集成、数据集成、门户集成，建设国资监管综合信息管理系统，建立和维护国资监管数据中心，全面实现国资监管业务、流程、数据处理的信息化。积极推动国务院国资委“央企云”、省国资委“国资云”、省属企业“集团云”之间的融合联通，形成上下融会贯通、资源集约共享的国资系统信息化格局，促进全省国资系统内部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。积极推进全省国资系统 VPN 专网建设，建立健全多级联动的“云”管理与安全保障体系，实现全省国资系统基础数据资源的整体管理、监控与分级联动，打造全面互联、高度集成、安全可控、动态伸缩的全省国资系统信息化监管体系。

（五）提高集团信息化管控水平

企业集团总部要充分运用信息技术，增强资源配置能力，提高决策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，推动企业的组织方式、管理模式创新。进一步加强统筹规划，对标行业一流企业，找准差距，明确方向，推动企业网信水平整体提升。加强信息系统在生产、经营、管理等领域的横向集成能力，推进多业务综合集成应用、多企业协同应用，以数据集中和共享为途径，推动技术融合、数据融合，打通信息壁垒。推进信息系统在企业各层级的纵向贯通，强化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建设，加强企业主要经济技术指标、运行状态等数据实时监测，提升集团总部实时掌握全局、动态分析、风险管控的能力。

（六）推进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

加快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移动互联网、人工智能等

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，以数字化助力企业转型发展。生产制造类企业要加快落实《陕西制造 2025》战略，以发展智能制造为重点，加快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，推动制造业加速向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发展；加大智能制造装备应用，加快智能工厂、智能车间建设；推动工业互联网、工业云平台、工业大数据平台等应用，培育新型生产方式，全面提升企业研发、生产、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，探索应用网络工厂、模拟制造、个性化定制、众包设计等新模式新业态。运营服务类企业要深入践行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，推动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，推进商业模式、供应链等创新，积极开展网络化协同制造、网络化定制、服务到户等新模式的探索和应用，培育企业发展新动能。工程建筑类企业要重点开展建筑类信息模型（BIM）与物联网、云计算、移动互联等技术的集成应用，创新管理模式和手段，切实提升工程质量。农林类企业要普及智能化生产、网络化经营，探索构建遥感监测和应用体系，完善基础数据资源，建立生产与产品市场交易数据分析对接机制，促进消费需求与生产高效匹配。

（七）稳妥有序推进企业上云

按照“集约统一、整体最优”的原则，以提升国有企业核心能力为导向，优先推动一批有基础、有条件、有需求、有潜力的企业按照绿色环保、低成本、高效率、高可靠、易扩展的云计算架构模式，整合、改造、升级现有基础设施，搭建企业云平台，逐步实现业务系统的整体部署升级和云技术支撑。强化分类指导，实施差异化上云，工业企业推进设计、研发、生

产制造、营销等业务的云应用，服务类企业推进客户关系管理、物流等业务的云应用。推动上云企业深度用云，逐步从资源上云向管理上云、业务上云、数据上云升级，通过业务重构和数据整合提升企业价值链。提升融合应用水平，推进“机器人+制造”，深化“机器换人”智能化改造，推动设备联网上云、数据集成上云。支持国有企业与云平台服务商、大型互联网企业联合开发跨行业、跨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，加快构建“智能机器+云平台+工业 APP”的功能架构模式。鼓励工业互联网平台开放共享基础资源及共性服务，培育工业 APP 应用开发团队，促进应用迭代更新。加强与云服务商的协同，做好上云信息安全保护。

（八）推动核心技术攻关突破

加快培育数字化新业态，鼓励探索基于数字化的新型生产关系，推进数据资源赋能研发、生产、流通、服务、消费全价值链协同和融合应用。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，支持国有企业和科研院所、央企强强联合、协同攻关，集中力量开展基础通用技术、前沿颠覆性技术和非对称技术的自主创新研究。积极推动信息领域核心技术突破，加强对通信、网络、核心电子器件、人工智能、基础软件等领域的技术研发、产品试验、市场化和产业化引导，力争在集成电路、智能制造、北斗导航等关键领域取得突破。

（九）强化信息共享协同发展

积极对接省部级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，促进信息资源整合、管理资源集聚、服务资源链接、社会资源拓展，实现

国资系统跨地区、跨层级共享数据交换。以市场化机制推进云计算数据中心、网络通道、网信专家人才等资源的平台化合作，实现互利共赢。推进国有企业电商平台互联互通，强化客户、市场、数据等资源共享和信息协同，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牵头成立联盟。进一步发挥集团企业带动作用，以供应链管理为重点，整合上下游关联企业相关资源，建设以产业链为基础的电子商务平台，推进企业间电子商务，带动中小企业的应用。搭建面向全球的电子商务平台，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、两个市场，提高参与国际分工合作和市场竞争的能力。

（十）健全网信安全保障体系

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》，全面实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，建立多层次网信安全防护体系。明确重点防护对象，加强新技术、新应用和境外分支机构的网络安全防护。按需配置网信防护设备和软件，优先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有核心技术的软硬件产品，着力提升网信技术防护能力。建立健全网信部门和业务部门的协同协作机制，形成推进网信工作的合力。规范重大网信事件处置和报告程序，确定报送范围，规范报告格式，建立报送流程，明确报送时间。建立健全网信应急处置和通报机制，制定应急预案，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和权限，开展安全应急演练，提高网信应急处置能力。加强网信队伍建设，有条件的单位应建立网信管理专职队伍和技术支撑专业队伍，落实岗位责任和考核机制。制定网信工作的培训规划，定期开展面向全员的普及性培训，加强管理和技术人员的专业培训，

逐步实行管理和技术人员持证上岗。

（十一）推进门户网站综合治理

明确门户网站建设的领导、管理和监督责任，坚持“谁产生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确保信息的权威性、合法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。抓好先进典型宣传和网络文化建设，加大网上正面宣传，着力弘扬正能量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创新网上传播理念、内容、形式、方法、手段，加强微信、微博、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建设。推动媒体融合，在门户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和手机客户端之间建立互动连通机制，发挥群体合力和影响力，构建矩阵式传播格局。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和预警应急，做到重大敏感舆情早发现、早研判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

（十二）加强重要信息系统防护

进一步落实国家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》，规范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，提高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，维护信息系统运营使用安全。按照《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指南》要求，相关企业加快制定工控安全防护实施方案，强化边界安全防护、身份认证管控、数据安全保护、物理和环境安全防护、安全监测等措施，做好远程访问管理、安全软件管理、配置和补丁管理、供应链管理、资产管理、应急管理工作，不断提升企业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水平。金融、军工等企业按照行业监管要求进一步强化生产经营、数据信息安全。

（十三）加快实施 IPv6 升级改造

按照中省关于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（IPv6）规模部署要

求，把握网络信息技术代际跃迁和网络基础设施演进升级的历史机遇，以协同推进 IPv6 规模部署为主线，以典型应用改造和特色应用创新为主攻方向，加快网络基础设施和应用基础升级步伐。2018 年国有企业完成门户网站和面向公众的在线服务窗口改造，加快企业生产管理信息系统等内部网络和应用的 IPv6 改造；典型行业、重点企业开展工厂企业网络改造，创新工业互联网应用。2019-2020 年国有企业持续开展工厂企业网络改造，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的规模部署，促进我省互联网演进升级和创新发展。

（十四）推进正版软件全面覆盖

按照《正版软件管理工作指南》的要求，落实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主体责任，健全软件正版化管理监督责任。落实使用正版软件的资金保障，将正版软件经费列入年度工作预算。制定完善软件配置和责任追究管理制度，规范采购行为，强化配置监督。支持国产正版软件应用，鼓励集团总部集中采购。加强软件资产管理，将软件和数据资产纳入企业资产统一管理，维护软件和数据资产使用的合法性，提高信息资产的使用效率和安全管控能力。统筹安排，加快推进，按时完成软件正版化工作。

（十五）建立网信标准规范体系

加强系统内网信技术平台接入标准和管理规范建设，探索建立全省国资数据资源标准体系，为在全局范围内国资信息资源共享、业务协同和数据开放提供基础性支撑。加快信息代码、数据源定义、应用平台和业务流程等标准化建设，建立统一规

范的共享交换目录体系和元数据信息系统，实现共享交换目录的集中存储与分类管理，提高国资数据信息资源的利用水平。推进系统间信息交换接口的标准化，建立多级联动的国资系统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统一共享交换数据标准。制定工作管理、规划计划、项目招投标、项目实施、项目验收、系统运行维护、安全和标准等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，建立健全信息化管理规范体系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十六）加强组织领导，统筹安排部署

加强党对网信工作的领导，牢牢把握网信事业发展正确方向。各企业要成立党政一把手负责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，将网信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把信息化战略融入企业总体战略，统筹协调、整体推进、督促落实。建立信息化专职管理机构，明确主管负责人，足额配齐专职人员。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探索设立专（兼）职首席信息官岗位。建立健全网信工作机制，确保网信工作规范有序，取得实效。

（十七）完善激励机制，优化发展环境

建立适应网信特点的人事制度和薪酬分配制度，建立健全网信人才序列和职业通道，完善人才引进、培养、选拔、使用、激励等制度。支持建立多层次、多类型的网信人才培养体系，大力开展与高等院校和专业培训机构的合作，培养网信复合型人才。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成立网信服务、智能制造等专业公司，优化网信人才工作和发展环境。

（十八）制定专项预算，确保长效投入

加强信息化总体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的预算管理。各企业要设立信息化专项资金，统一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保证网络安全建设、信息系统建设、运行维护、人员培训等方面的持续投入。建立网信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，网信投入增长比例同步于企业规模增长比例。鼓励多方筹措资金，加大网信建设投入。

（十九）完善考评体系，强化督查问责

完善网信工作评价考核体系，将网信工作情况纳入企业考核评价体系，加强督查督办和考核问责，确保层层落实，切实把信息化建设的责任和义务传递到各级领导和单位，实现由“一把手工程”向“全员工程”的转变。对发生重大信息泄露事件或极端事件，情节严重、违反法律法规，严格依法依规问责，承担法律责任；对网信工作成果突出的单位和个人适时总结，表扬奖励。

